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EXPRESSWA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995)

於2026年6月26日舉行的年度股東會投票結果

茲提述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21日之通函(「該通函」)及2025年年度股東會通告(「該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2026年6月26日舉行的年度股東會上，該通告所載之所有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投票通過。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本公司之核數師)於年度股東會出任點票程序監票人。年度股東會的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本公司股東就該決議案所投票數目和 佔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董事會報告(普通決議案)	1,250,040,796 (99.8854%)	1,413,500 (0.1129%)	20,200 (0.0017%)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度經審計財務報告(普通決議案)	1,250,040,596 (99.8854%)	1,413,800 (0.1129%)	20,100 (0.0017%)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決議案		本公司股東就該決議案所投票數目和 佔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3.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2025年年度建議利潤分配方案(普通決議案)(附註1)	1,250,111,696 (99.8911%)	1,342,700 (0.1072%)	20,100 (0.0017%)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4.	審議及批准關於續聘本公司2026年度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決定其酬金的議案(普通決議案)	1,249,982,296 (99.8807%)	1,442,100 (0.1152%)	50,100 (0.0041%)
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				
5.	審議及批准： (A) 確認、追認及批准本公司與安徽交控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交控財務」)就交控財務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而訂立日期為2026年3月27日的金融服務協議(「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提供之存款服務及授信服務，以及與其有關或隨附之所有其他事項，以及存款上限及授信上限；及	598,513,270 (88.4264%)	77,801,917 (11.4947%)	533,200 (0.0789%)

決議案		本公司股東就該決議案所投票數目和 佔總票數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B)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或董事會相關授權人士代表本公司簽署（及在必要時加蓋本公司印鑑於）任何該等其他文件、文書及協議，並作出彼等認為與實施及執行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存款服務及授信服務屬相關、附帶或有關連之任何該等行動或事宜。（普通決議案）			
<i>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i>				
6.	審議及批准關於制訂《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管理辦法》的議案（普通決議案）	1,170,586,194 (93.5365%)	80,863,902 (6.4614%)	24,400 (0.0021%)
<i>此普通決議案已有超過50%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i>				
7.	審議及批准關於授權董事會增發A股及／或發行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以授權董事會根據市場情況和本公司需要，決定以單獨或同時發行、配售及處理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年度股東會通過時已發行A股及／或H股各自20%之新增股份（特別決議案）	1,157,141,254 (93.7872%)	76,628,642 (6.2108%)	24,600 (0.0020%)
<i>此特別決議案已有超過三分之二的投票贊成，獲正式通過。</i>				

附註：

- I. 關於董事會提議派發截止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660元(含稅)予所有股東之方案，已獲年度股東會通過，有關股息派發的方法，董事會謹作出以下公告：根據公司章程第205條，H股股東的股息以港幣支付，其計算公式為：

$$\text{股息折算價} = \frac{\text{股息人民幣幣值}}{\text{股息宣佈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港幣的平均收市價}}$$

就本次股息派發而言，本公司股息宣佈日為2026年6月26日，於股息宣佈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對港幣的平均收市價為1.00港幣兌人民幣0.8697元，因此本公司H股每股應得末期股息為0.7589港元(含稅)。

- II. 根據2008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凡中國境內企業向非居民企業股東派發2008年1月1日及以後年度股息時，需代扣代繳企業所得稅，並以支付人為扣繳義務人。本公司將根據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的派息總金額、代扣代繳稅項的企業所得稅金額和扣稅之報告派發有關2025年度末期股息。對於2026年7月3日列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的所有以非個人名義登記的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它企業代理人或受託人，或其它組織及團體皆被視為非居民企業股東，本公司將扣除10%的所得稅後派發股息。

請投資者注意，本公司無義務確定任何股東之身份。對於任何因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確定不准而產生的爭議或損失，本公司將不承擔任何責任。建議股東如有需要，應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或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稅務影響的意見。

- III. 本公司將會向本公司於2026年7月3日股東名冊上的H股股東派發H股股息。按本公司章程有關規定，本公司已委任中國銀行(香港)信託有限公司作為H股股東(「收款代理人」)，代表該股東接受有關本公司就H股所派發的股息，而收款代理人乃根據香港受託人條例登記之信託公司，本公司之H股股息之支票將由收款代理人簽發並預計於2026年7月31日(即本公司H股股利派發日)或之前，以平郵寄予本公司H股股東，郵送風險概由收件人承擔。

IV. 港股通投資者利潤分配事宜

對於上海證券交易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包括企業和個人）投資香港聯交所本公司H股股票（統稱「**港股通**」），本公司已分別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及深圳分公司簽訂《**港股通H股股票現金紅利派發協議**》，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及深圳分公司作為**港股通H股**投資者名義持有人接收本公司派發的現金紅利，並通過其登記結算系統將現金紅利發放至相關**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

港股通H股股票投資者的現金紅利以人民幣派發。根據《關於滬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4]81號）》及《關於深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試點有關稅收政策的通知（財稅[2016]127號）》的相關規定：對內地投資者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H股取得的股息紅利，相關上市公司按照20%的稅率代扣個人所得稅。對內地證券投資基金通過滬港通或深港通投資香港聯交所上市股票取得的股息紅利所得，比照個人投資者徵稅。相關上市公司對內地企業投資者不代扣股息紅利所得稅款，應納稅款由企業自行申報繳納。

港股通投資者股權登記日、現金紅利派發日等時間安排與本公司H股股東一致。

V. 有關A股股利的派發方法另行公告。

出席本次年度股東會的股東代表和股東代理人總計118人，代表股份總數1,251,474,496股，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73.25%，其中A股973,887,980股，H股277,586,516股，分別佔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7.00%和16.25%，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於年度股東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708,591,889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下文所載第5項決議案除外）表決之股份總數。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包括存放於中央結算系統的任何庫存股份）或待註銷的已購回股份。

就批准存款服務及授信服務（以及各自的存款上限及授信上限）的決議案（即決議案5）而言，安徽交控集團及其聯繫人（即安徽交控集團（香港）有限公司，安徽交控集團的全資附屬公司）須迴避投票表決並已迴避投票表決。據本公司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於年度股東會日期，安徽交控集團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合計524,644,220股及安徽省交通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合計49,981,889股，因此，賦予股東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並於會上就第5項決議案投票表決的股份總數為1,133,965,780股。

除上文所述者外，股東於年度股東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方面並無任何限制。概無任何其他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年度股東會但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按上市規則規定須放棄表決權。概無股東於該通函內表明其於年度股東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之意向。並無任何股份實際上已投票但在計算投票結果時被排除。

除楊建國先生因公務原因未能列席外，本公司其他董事均列席了年度股東會。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3月27日有關金融服務協議之公告。由於第5項決議案已於年度股東會上正式通過，金融服務協議已於年度股東會當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安徽皖通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簡雪艮
公司秘書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26年6月26日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汪小文（主席）、余泳及陳季平；非執行董事楊旭東及楊建國；獨立非執行董事章劍平、盧太平及趙建莉；以及職工董事吳長明。

本公告原以中文編製，中英文版如有歧異，概以中文版為準。

* 僅供識別